

正宁县城乡就业服务局

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根据《预算法》和省、市预算公开相关要求，现将我局 2020 年预算情况公开如下：

第一部分 预算部门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职能

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劳动就业方面法律、法规和方针政策，搞好创业促进就业工作；宣传并组织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，开拓劳务基地，劳动力宏观管理，对外出务工人员进行全方位的跟踪、管理服务，组织培训城乡富余劳动力，统计并报送劳务报表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下设正宁县就业培训中心。

正宁县城乡就业服务局内设人秘股、就业股、培训股、劳务股、财务股五个股室。

三、人员情况

现有编制 10 名，在职人员 21 人。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0 年正宁县城乡就业服务局部门预算 240.83 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 214.94 万元，同比增加 10 %，属正常

增资和人员变动因素，按照 2019 年 12 月工资表如实测算，含年终一次性奖金。公用经费 23.39 万元，同比增加 113%，属于人员变动因素。其中公务费 22.79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 107%，福利费 0.6 万元，县级专项 2.5 万元，较上年无变化。

二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按功能分类科目、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：

2020 年部门预算指标 240.83 万元，比 2019 年 160.9 万元增加 50 % 。其中人员支出预算 214.94 万元，商品服务支出预算 23.39 万元，项目支出 2.5 万元。

（1）人员支出预算 214.94 万元，同比增加 10 %，属于正常增资因素。按照 2019 年 12 月份工资表如实测算。

（2）商品服务支出（公用经费）预算 23.39 万元，同比增加 113%。项目支出预算 2.5 万元，与上年相较无变化。

三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三公经费预算为 0，与上年对比无变化。

四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

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。

五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说明

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支出。

六、名词解释

财政拨款收入：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基本支出：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项目支出：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年末结转和结余：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，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，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。

三公经费：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（境）费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费。

第三部分 部门其他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：

固定资产价值 58.96 万元。

二、政府采购情况：无。

三、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申报情况：无。

四、预算绩效情况：

填报按政策规定进行预算绩效评价的项目：无。

正宁县城乡就业服务局